

苏州市人民政府（ 函 ）

苏府地名函〔2021〕102号

市政府关于同意命名时光印象雅苑的复函

苏州鼎玺置业有限公司：

你们上报的《关于申请“时光印象雅苑”地名命名的函》收悉。根据地名管理法规的相关规定，同意将你们在虎丘区通安镇钱家园路以东、程河庄路以南、通锡路及无名建筑物（位于通锡路西侧、通浒路北侧，下同）以西、通浒路及无名建筑物以北范围内建设的住宅区命名为“时光印象雅苑”。

地名汉语拼音拼写形式：Shíguāng Yìnxàng Yǎyuàn

地名标志汉语拼音拼写形式：SHIGUANG YINXIANG YAYUAN

你们要规范使用标准地名，并及时与有关部门联系，按照《地名标志》（GB 17733-2008）国家标准制作、设置地名标志。

此函。

苏州市人民政府

2021年7月28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省民政厅，市地名委员会成员单位，市行政审批局，虎丘区
人民政府。

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7月30日印发
